附件：

阿坝州民政局

阿坝州社会组织孵化园改造、装修项目

招标代理机构评选文件

阿坝州民政局

**2021年6月**

第一部分 评选申请人须知

一、代理范围

阿坝州社会组织孵化园改造、装修项目招标代理全过程。

二、评选申请人资格

1.进入“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布的代理机构名单；

2.具有良好的信誉及职业道德。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参加本次评选活动近三年（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在全国范围内未受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等处理（评选申请人提供承诺函，若虚假承诺，将取消参选资格，给评选人带来损失的，由评选申请人赔偿评选人的一切损失）。

本次评选不允许两个或两个以上的采购代理机构组成联合体参加评选。

三、评选时间及地点

按评选邀请公告中确定的时间及地点进行评选。

四、评选申请书的主要内容

1.评选申请书封面；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报价；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资格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副本、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证书等)；

5.招标代理方案；

6.业绩情况；

7.项目人员组成情况；

8.采购代理机构简介（包括办公地点、招标场所及设备条件等）；

9.其他内容。

五、评选申请书的编制

1.评选申请人按“评选申请书的格式”编制评选申请书。

2.评选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评选申请人必须提供。评选文件没有要求的证明文件，评选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也可以提供。

3.评选申请书应用A4纸制作并装订，不得有任何涂改。

4.评选申请书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的标记“正本”和“副本”的字样。正副本内容应完全一致，如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六、评选申请书的签署、密封与标识

1.评选申请书应进行有效签署并加盖印鉴，否则申请文件无效。

2.评选申请书的外包装应保证其密封性，在密封的骑缝处加盖评选申请人单位公章。封套上应清楚地载明评选申请人的名称。

未按以上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评选申请书将不予受理。

七、评选申请书的递交

评选申请书应该在评选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迟到的评选申请书，评选人将不予接收。

八、评审

1.评审工作由此次采购领导小组负责。

2.领导小组按评选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及标准对评选申请书进行评审，按综合得分高低推荐中选代理机构。

3.评选申请书作废条款：

（1）提供虚假材料的；

（2）与其他评选申请人恶意串通的；

（3）未按评选文件要求制作评选申请书的；

（4）未按评选文件要求密封和加盖公章的；

（5）对评选文件未作实质性应答的。

九、确定代理机构

经评审小组评审，评选人按评分顺序确定排名第一名的代理机构为中选代理机构，并与其签订委托代理协议。若中选代理机构放弃中选、或提出书面说明不能履行合同的，评选人将依次从排名中替补中选人。如果出现并列的情况，评选人有权自行从中确定中选人。

十一、合同签订

自中选通知书发出后10个工作日内，评选人与中选人按评选文件和评选申请书的内容洽谈并签订合同。

第二部分 评选申请书的格式

1.评选申请人按“评选申请书的格式”编制评选申请书，重新编辑页码。

2.评选申请人应在评选申请书封面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中的“评选申请人”一栏填上评选申请人的全称并加盖公章。

3.评选申请书中的表格或空格如填写不下，可编辑扩充或另附页。除形式外，评选申请人不得改变其内容要求。

1.评选申请书封面

正本（或副本）

采购代理机构评选

申请文件

项目名称：

申 请 人：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报价

致XXXX：

在仔细研究了评选文件之后，根据实际情况，我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报价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上/下浮 %收取。

预算金额低于50万元的项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报价为人民币 元（不高于1万元）。

评选申请人：

评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评选申请人）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 为我公司委托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XXX 的XXX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评选的活动。委托代理人在采购代理机构评选活动和委托代理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及我公司均予以承认，并全部承担其产生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职务：

委托代理人（电话） （手机）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 （签字）

评选申请人：（全称并加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4.专职人员情况一览表

由评选申请人自行编写，格式不限。

注：应附人员证明材料。

5.招标代理方案

（1）招标代理方案应根据项目的特点和需要实事求是地编制，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夸大其词和空口许诺。

（2）招标代理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服务内容、代理收费、廉政、保密，拟开展招标工作的程序和时间安排、拟从事本项目招标代理的相关专业人员配备情况等。

1. 招标代理方案

由评选人申请人自行编写，格式不限。

7.业绩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人 | 代理项目成交金额（万元） |  |

需提供在四川政府采购网打印的结果公示。

1. 验收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单位 | 采购单位联系人 |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 验收时间 |

1. 项目人员组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执业简介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注：附人员证明及社保证明材料。

1. 采购代理机构简介（包括办公地点、招标场所及设备条件等）

由评选申请人自行编写，格式不限。

11.其他内容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审法。首先由领导小组对评选申请书进行初步审查，然后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评选申请书进行详细评审和打分，最后按综合得分高低推荐中选候选人。

二、初步审查

评选申请人须通过下表每一项审查，才能进入详细评审。其中任何一项不合格，则其初步审查不合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评选申请人 | 营业执照副本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评选申请书是否完整响应评选文件 | 参加本次评选活动近三年（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在全国范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且未受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等处理的。 | 其他 | 结论 |

三、详细评审

评审委员会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评选申请书进行详细评审和打分，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评选申请人的最终得分。

评分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满分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招标代理服务费报价 | 5 | 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基础每下浮1%得1分，最多得5分；不浮动得0分；每上浮1%在总分中扣1分，最多扣5分。 |
| 2 | 人员组织配置 | 20 | 1.代理机构项目人员具有招标师资格或四川政府采购专家资格的，每有一个得1分，最多得5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代理机构人员具有四川省财政厅颁发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专职人员继续教育证书，每有一个得1分，最多得10分。  3.对拟实施本项目的项目组人员执业情况、从业经验，进行综合比较，第一名得5分，第二名得3分，第三名得1分，其余不得分。  （1、2条需提供评选申请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的2020年连续6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
| 3 | 招标代理实施方案 | 25 | 1.内部管理制度健全，制定有财务、人事、文件审核、开评标管理、项目质量控制、保密、档案管理等制度，得5分，缺一项扣1分，没有不得分。  2.采购代理服务方案。优秀得20至16分，良好得15至11分，一般得10至5分，没有不得分。 |
| 4 | 公司实力 | 20 | 1.有办公场地的得0.5分，办公面积200-400平米得1分，401-600平米得2分，601平米以上得3分。没有办公场地的不得分。  （需提供场地租赁合同或产权证书复印件）  2.近两年以来，省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已公示的监督考核中（公示时间为2019年1月1日到2020年12月31日），获得一次优秀等次得1.5分，获得一次良好等次得1分，获得一次中等得0.5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3.提供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得2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若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或其他合理原因还未开展2020年度财务审计的，也可提供2019年度审计报告。未提供的不得分。  4.2020年协助采购人进行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数量10个以上（不含）的得5分，10个（不含）-5个（不含）得3分，5个（含）以下得1分。（须提供验收项目清单，加盖公司鲜章）。不提供，不得分。  5.近两年以来，（ 2019年1月1日到2020年12月31日），两次取得过国家税务局税务信用评级A级评定的得6分；一次取得过国家税务局税务信用评级A级评定的得3分；没有取得过国家税务局税务信用评级A级评定的不得分。  6.具有ISO质量认证体系的得1分。 |
| 5 | 业绩 | 20 | 2020年政府采购代理业绩：  1.单个项目成交金额400万以上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可得15分；  2.2020年政府采购代理业绩数量100个（含）以上的得5分，100个至51个得3分，50个至20个得2分，19个（含）以下不得分。（须提供业绩数量承诺函，加盖公司鲜章）。 |
| 6 | 企业信誉 | 10 | 1.比选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本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前3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承诺函）。  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申请人参加本项目的选取活动。（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截图；1、2两条须同时满足的得2分，任何一项不满足，本项不得分。）  3.比选单位成立至今，未受到各级财政部门行政处罚或警告的得2分，提供承诺函。  4.比选单位成立至今，各级财政部门作出的对代理机构有效并成立的质疑投诉处理决定(仅限于过错在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投诉处理决定)的，每有1个扣3分，6分扣完为止。（注：以四川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信用网公示为准；没有上述情形的遴选申请人提供承诺函得6分，未提供得0分，有上述情形的遴选申请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如实填写(如提供证明材料不实或少提供的或虚假响应的一经发现取消资格，并赔偿我方各项损失)。 |